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

工作简报

第 36 期（总第 36 期）

（第三次国土调查专刊）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

2019 年 10 月 28 日

吉林省第三次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召开全体会议动员部署整改阶段工作

2019 年 10 月 21 日，吉林省第三次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召开全体会议，通报了全省三次调查工作进展情况，并对下一步整改阶段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会议通报了全省三次调查阶段性工作进展情况，截止目前，全省 60 个县级调查初始成果均已上报国家，已经通过国家级内业检查 37 个，平均差错率 0.21%，其中，长春市九台区、东丰县差错率全省最低，仅为 0.04%。长春市朝阳区、绿园区、辽源市龙山区、西安区、通化市二道江区已经严格按照国家内业核查意见完成整改并再次上报国家。

会议对下一步数据对接、成果整改、工作总结、时点变更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会议强调，目前上报国家的只是初

始调查成果，三调工作并未结束，而且后续工作更为繁重，省三调办全体成员要继续严格贯彻陆昊部长的“毫不动摇、寸步不让、虚报严惩、讲清原因”十六字方针和我省“实事求是、质量第一”要求，毫不松懈，一鼓作气，全面完成三次调查工作。（以上内容来自省调查办综合组）

报：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自然资源部办公厅督查室、省政府督查室、省委办信息处、省政府办信息处、省政府门户网站。

送：吉林省第三次国土调查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成员，省自然资源厅厅领导。

发：厅门户网站、政务微博，各市（州、长白山管委会）、县（市、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第三次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厅机关各处室、直属单位。

编辑：孙天龙

电话：0431-88550026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

2019年10月28日印
